

中華郵政掛號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浙江省政府建設廳秘書室編輯發行

鄉建通訊

第二卷 第六期

民國二十九年

三月廿日出版

要目

- 對於「稻作區田叻田栽培」之商榷..... 何慶雲
- 論區田叻田的經濟價值及其發展前途..... 許延俊
- 關於合作金庫若干問題之商榷..... 徐淵若
- 辦理封倉放款之商榷..... 孔凡定
- 談談經建工作人員之配合聯繫問題..... 施伯泉
- 戰時農業建設應有的動向..... 李仁柳
- 十個月來的海溪鄉第六保示範農場..... 董煥然



堅持抗戰

南京陳九作

對於「稻作區田叻田栽培」之商榷

何慶雲

在肥料缺乏，土地瘠瘦，農民愚陋，耕作粗放，生產不足，糧食恐慌的農業經營方式下，高維魏先生以「親田」方法，試行區種，以古法喚起民衆精耕，增加生產，此種潛心研究之精神，確是值得欽佩與贊頌！

但詳閱所出「區種實驗報告」，似覺實驗原則，施肥手續，播種方法，尙有商討改進之處。茲於該項實驗，廿九年再度實驗尙未開始舉辦之前，略就管見所及，簡述數點，聊供參攷，幸垂察焉！

一、實驗原則應注意之點

茲爲便於引證改進實驗方法起見，照錄高先生實驗報告之結果如后：

實驗表一（本實驗區田與叻田成果之比較）

號項	別區	田叻	田
1	種植地點	雲縣靈鎮	同
2	種植地類	水田	同
3	種植畝數	五分五厘市畝	四分五厘市畝
4	種子數量	一升半	一升半

較）

實驗表二（本實驗與普通農田之成果比較）

號項	別區	田叻	田
1	種植地點	雲縣靈鎮	同
2	種植地類	水田	同
3	種植畝數	五分五厘市畝	四分五厘市畝
4	種子數量	一升半	一升半

5	下種日期	四月廿七日	五月二十日插秧
6	收割日期	九月十四日	九月二日
7	生長期	一百四十一日	一百〇六日
8	施肥次數	二次（第一次下種前，第二次油餅作追肥）	二次（第一次人糞作基肥，第二次桐餅作追肥）
9	用肥數量	前項肥汁人糞四擔，油餅六斤	前項肥第一次人糞一担，第二次桐餅五斤
10	稻平均長	五尺一寸（市尺）	四尺三寸（市尺）
11	稻穗平均穀粒數	二百三十二粒	一百七十五粒
12	收穀量	七百四十八市斤	三百二十七市斤
13	春白米成數	百分之七十八	百分之七十五
附註	區田所用穀類爲浙江省稻麥場中種一號，叻田所用穀種係本地早熟種。		

2	種植地類	水田	同	上	上
3	種植畝數	一市畝	同	上	上
4	種子數量	三升	同	上	上
5	下種日期	四月二十七日	五月二十四日	四月十八日	四月十八日
6	收割日期	九月十四日	九月二日	九月二日	九月二日
7	生長期	一百四十一日	一百〇六日	一百三十八日	一百三十八日
8	施肥次數	二次	二次	三次	三次
9	用肥數量	人糞六擔，桐餅十一斤	人糞四擔，桐餅十一斤	草灰三十斤	草灰三十斤
10	稻平均長	五尺一寸	四尺三寸	三市尺	四市尺
11	稻穗平均穀粒數	二百三十二粒	一百七十五粒	一百七〇粒	一百七〇粒
12	收穀量	七百四十八市斤	三百二十七市斤	六百五〇市斤	六百五〇市斤
13	春白米成數	百分之七十八	百分之七十五	百分之七十五	百分之七十五
附註	區田原係五分五厘市畝，叻田原係四分五厘市畝，以比例折合一市畝，其種子數量用肥數量，收穀量三者，亦折合一市畝應用應收之數量。				

總觀上錄實驗報告表，可知該項實驗原則，尙未合理，茲擇述如下：

（一）實驗的穀種不同：「區田」所用穀種爲浙江省稻麥場中種一號種，「叻田」所用穀種係本地早熟種，普通農田所用穀種未註明。（是否本地早熟種不得而知）

（二）下種日期不同：區田是四月廿七日

，喇田是五月廿四日，普通農田是四月十八日。

(三)用肥數量及種類不同：區田用人糞六担，桐餅十一斤，喇田用肥與區田相同，普通農田用人糞四担桐餅二十二斤，草灰三十斤。

依照此種實驗原則，根據科學理論則「區田」收穫之優良，在未作實驗之前，亦可預測也。蓋稻作普通收穫量之多寡，以品種，生育期，及肥料等種種原因而定。改良種收穫多，土種收穫少，用肥量適當時，人糞及硫酸銨肥料最宜，油餅肥料次之。

「區田」實驗所用穀種，為浙江省稻麥場改良種，是生育期較長之中稻，而又多用稻作最宜之人糞肥料，故此項實驗成果，絕不能作為「區田」優良之證明。必須用同一穀種，同時播種，同樣肥料，則此種實驗原則方為正確也。

一、施肥手續應注意之點

油餅桐餅在土壤中，不易分解，故為緩性肥料，不宜用為追肥。人糞尿為速效性肥料，不宜用為基肥，且人糞尿作單用過多，莖葉發達，結實充分；但易倒伏，又不宜與草木灰合用，否則，有使人糞尿之氮揮發之虞。

「區田」實驗報告，「用人糞尿作基肥，油餅桐餅作追肥」此種施肥手續，尚宜

注意，蓋多用人糞尿作基肥，則有流失可貴養分之缺點。以油餅作追肥，則分解不易，稻作吸收不及，有臨渴掘井，無濟於事之遺憾，而不經濟也。又高先生所著「稻作區種法」施肥項下談及「熱肥用量，多多益善」

，又「稻作發育過速，則以油餅等為追肥，以促其發穗結實」此兩點，亦有改進之必要。蓋肥料用量，多有一定界限，（此界限可舉行肥料試驗求得）過此界限，雖多施，亦無效果。如濃度過密，且不適宜於植物生長，「經濟」「作物」，兩無利益。又稻作發育過速，不易結實，施用油餅等作為追肥，收效甚小，其理由前已述及。最好使用磷酸料，以促其提早結實，較為合理也。

三、播種方法尚須斟酌研究

據我國各農學專著之所載：旱稻之栽培，我國與日本多用直播法。水稻之栽培，有直播與移植二法，印度地方，直播與移植並行。美國與意大利，專行直播法；因美國大規模之稻作，直播較移植節省勞力，便於利用器械也。我國與日本，則移植者多，直播法偶有行者。我國與日本之所以宜於移植者；因稻作之土地大抵一年須二熟，冬作之收穫，在六月中，而稻之播種期，則在五月初

，栽培之時，互相衝突，因直播之時，面積廣大，生長初期即須多量之灌溉水，有用水不足之虞，移植之稻，較之直播之稻，米質

良好，產量亦多也。

惟據高先生「稻作區種法」所談：「直播」為「區種法」特異之點，直播下種，對於稻作產量之優劣，大有關係。

縱不以我國最近各農學專書所述為可據，而以直播法為妥善，但一年僅能一熟，不能冬耕食用作物，似非農業進化應有之趨向；亦非提倡農業經營從事集約研究者之目的，倘仿美國直播下種，利用器械耕種方法，則「區種」法，又成問題矣。故播種採直播方法，尚須斟酌研究也。

四、結論

綜上所述，對於高先生之「稻作區田喇田栽培」，提倡精耕運動之精神，作者萬分欽佩與贊揚，惟對於區種實驗原則，施肥手續，播種方法，似須加以注意與研究，倘以一般農田，為對象作精耕試驗，廣為推行不拘於區種方法，則尤為作者所企盼焉。高先生以為如何？

論區田畝田的經濟價值及其發展前途

許延俊

增加農業生產，不外兩種方法。第一是擴大耕地面積；第二是施用良種良法。浙江省動員委員會之所以委託農業專家高維魏重雲天齊國佐三先生，在縉雲鎮地方，舉行稻作區田畝栽培試驗，就是要試行這過去的良法，以觀察它的經濟價值，而決定他對於戰時食糧問題的解決，有無助益。

這一試驗的成果如何呢？能不能廣為推行採用？據實驗報告第十七頁上說：

「區田收成倍於普通農田，經濟盈餘則幾一倍又半；畝田收成較普通農田增一成餘，經濟盈餘則不足一成。」

更詳切些說，區田一市畝較普通農田多收七一〇市斤，畝田一市畝較普通農田多收七七市斤。它們一市畝稻的各穀收穫量是：

區田 一三六〇市斤
畝田 七二七市斤
普通農田 六五〇市斤

以普通農田一市畝所收的稻，作為基數一〇〇，則畝田為一一二，區田為二〇九。（實驗報告第十二頁）

至經濟盈餘，即純利，普通農田一市畝可獲二十五元一角二分，畝田可獲二十六元七角七分，區田可獲六十二元七角九分。以普通農田一市畝所得的純利作為一〇〇，則

畝田為一〇六；區田為二四九。（見實驗報告第十六至十七頁）

就收穫量及純利言，區田的成果甚佳；畝田雖平平，然或如原報告所說未能直接播種，且遲至月餘下種所致。（見實驗報告第十八頁）區田畝田的經濟價值，比較普通農田為優，似乎確切無疑，值得推行採用。但是左列各項的影響，在比較經濟價值的時候，曾密切地予以注意沒有？

1. 土地的肥瘠相同嗎？土地的肥瘠不一，不特可以影響所收穫的產品品質與數量，且亦可以因地租支付的差異，影響農產的生產成本。這次區田畝田試驗用的土地肥瘠與普通農田，是否相同？未見有詳確的說明，祇在支出比較表田租項下記述三種田每畝均是一元，藉以間接表示土地肥力相同而已。

2. 種子的品種相同嗎？種子的品種不同，也可以影響所收穫的產品品質與數量。這次區田所用的種子，為前浙江省稻麥場中稻一號；畝田所用的是本地早熟種；普通農田略而未言，想係普通土種。中稻一號種是優良品種，這一點，也許與區田的收穫量特別多有關吧？

3. 都施用選種方法選種嗎？用選種方法選種，一可以淘汰劣留良；二可以防止病害；三又可以增加產量。這次區田用鹽水選種；

畝田與普通不詳。選種，或也是區田收穫多的一個原因。

科學上舉行比較實驗的時候，有一條法則，則必須要小心遵守着的，是「可變的只有一樁，其他條件一切不變，或是一切相同。」這次試驗，事屬初次，準備時間，匆促迫切，實驗的各項要件，均未能使它齊一。因此，區田所獲得的成果，似乎尚不能完全歸功於它自身，其他因素，亦「與有力也。」現在如果要把它的優異之處，充分地表露出來，就應該遵行前述法則，嚴密地實驗一番，以判明它的真正價值。

再則，採行區種，稻麥就不能連種。（見實驗報告第七頁）冬作只能種紫雲英，黑豆，蕎麥，蔬菜等。這塊施用區種的土地，如果以前沒有種麥，或不能種麥，現在多收穫些稻，利得當然增加。如果素來種麥，或有種麥的可能，則講求經濟的農民，對於麥的損失一定要計及到的。當然，蕎麥等也有收入「失之東隅」的，不難「收之桑榆」。然而這種「桑榆之收」是不是可以彌補「東隅之失」呢？實際的利害，會逼着農民審度去取的。區田畝田之所以失傳，想來不致於完全是農民落伍的緣故。

還有，區種方法，只能適用於勞力充裕的小農。因採行區種，須立親田之法。「親田」者，其意為區種之田，如親之愛護其子，而比對待他人更親厚之謂也。（見實驗報告第二十頁）要愛護備至，當然要用力特

關於合作金庫若干問題之商榷

徐淵若

合作金庫之經營，除準用合作社法及同法施行細則外，復有單行法規之合作金庫規程，以資遵循，合作金庫章程準則，以資取法。以言法令，實已燦然大備。顧吾人於日常處理事務之際，每尙或有若干疑竇，或法令中未有明文規定，或前例中無可援引，以致游移失據；尙有一部份由於法令之規定過嚴，實際施行時不無考慮之處，爰列陳數則，以俟候各同志之明教焉。

一、關於資本方面

甲、依合作社法第一條之規定，合作社之股金總額，可以變動，而合作金庫規程則於第七條中明文規定，各級合作金庫之至少資本總額（中央至少一千萬元，省特別市一百萬元，縣市十萬元），一則正式成立一年以後，因社員要求退股，一假定依照合作社法施行細則第二十一條規定之程序施行並無人表示異議）以至股本額減至法定總額以下，而又無提倡股加撥時，是否仍可繼續經營？

乙、同規程所定之資本總額，係指實收資本而言，抑指認股數額而言，是否可仿照其他銀行慣例，收足半數或若干成，即可正式成立？或援用合作社法施行細則

第二十條第一次所繳不得少於每股四分之一之規定，在實收四分之一時，即可正式成立？（浙省於修正浙江省籌設省縣合作金庫辦法綱要中曾規定收足半數即可正式成立）

丙、提倡股於加入後，除合作社所認股額逐漸增加時逐漸退出外，是否於平時亦可自由退出？

丁、查公司法爲限止大資本操縱起見，規定凡股份至一定數額以上，即須每額權減併爲一權，而提倡股反無此規定，以至使人民有認購提倡股機關包辦操縱之不良印象，是否應有相當之限制？

戊、合作金庫之設立，本須自下而上；但在試辦時期，爲促成下級合作金庫之成立起見，上級合作金庫是否得以酌認提倡股？

己、在認購提倡股後，發生所謂「一文兩用」之現象，例如甲機關資本一百萬元，撥認乙機關提倡股二十萬元，則同一百萬元之資本，對社會發生一百二十萬元之信用，此種辦法，是否妥當？（此項問題在本省早經發生，惟一部份人意見，以爲我國各銀行每多劃出一部資本，經營其他企業，而此項資本，亦係獨立

多。用力特多，則勞力不足之農家，不是完全不能採行，就勞力不足的情況，實然去大規模地推行，必有一人力不敷，顯此失彼之虞。實地報告第二十一頁）

種方法，且一區田是劃成一塊塊的。這樣的耕種方法，不但不能用人力來種作的。機器牲畜都不能救勞力不足之窮。而返觀農村勞力，以特賴人力的區田如何能推行無阻！囑田雖有利用機器的可能，但尙有待於實驗。區種一既要用機器之旨，不能大規模地推行；區種又無法運用機器，使農業近代化。區種的發展，只好局限於它的小天地內了。

談到使農民勞力，分配均勻，沒有閒暇起來，無所事事，紛紛起來，萬分緊要的現象，那就要進行多角式的經營，生產補充作物，以及在農閒的時季裏做掘溝，築籬笆，挑塘塍，建築房屋，和修理的工作。區種固然可以利於開空，去分行開區，平衡勞力的使用，而前述的方法，也具有這樣功能。現單純地待種區種，種植一種作物，又有走上專門化道路的危險。據歐美農業經濟學者研究的結果，專門化的缺點，常重於其優點。且，這用種至四種作物，至四種重要作物。並不消耗同樣的工資，不同時佔據農人時間的。意思。推行區種，這點也是要注意的。

總之區種方法，才實驗一次。成果好壞，尚待進一步地研究。很希望本省的實驗，能得一個比較正確的結果。

末了，對於許維雲委員高維繩董天齊國佐一先生倡導與推行一用中國方法，來解決中國問題一的精神，謹致無限的敬意，並預祝他成功！

對外者，是亦一文兩用之明證，惟仔細加以考慮，似又覺不盡相同。

二、關於代表大會方面

甲、依據合作金庫規程第十三條之規定，代表大會常會於每年十二月結帳後兩個月，由理事會召開；而第二十一條又規定營業計劃，應於每年度開始前提出代表大會通過，是不管規定每年至少須開兩次常會，一則與準則每年至少一次之原意不符，二則代表大會召開非易，合作金庫支付各費，尤感不勝負擔。且營業方面，既明白規定係由理事會所決定，則營業計劃，似亦不妨由理事會通過後，提出代表大會報告，如是每年度開始前之代表大會，即無召開之必要。

三、關於理監事方面

甲、規程第十五條載明理監事任期，依合作社法之規定，而同法明文規定理事一年至三年，監事一年，在規程第十四條中復載明理監事就代表中選任，惟社員代表並無規定任期，如理監事在任期內失去代表資格，是否仍能擔任理監事？

乙、理監事無候補之規定，一遇出缺，必須召開代表大會，事實上似多未便。

丙、關於理監事會之召開準則中，規定每月至少一次；惟是

子、省庫開會理監事散處各方，出席非

易，川旅之資，尤不勝其負擔，將來中央合作金庫召開是項會議時，尤為事實所不許，是否省以上之合作金庫，可以毋須如此規定，或採用常務理事制？

丑、提倡股理監事赴各縣出席會議時，如提倡股或認購提倡股庫數較多，則其所派遣之理監事，勢將疲於奔命，是否可用通信表決方法？以資補救。

丁、準則第三十條規定提倡股所派之代表，得於代表大會中合併行使表決權，在理監事中，可否準用此項規定？

戊、提倡股理監事，規定由認購提倡股之機關與法團，依認股多寡為比例選任，似不必由代表大會中共同推選；惟在推選合作社方面之理監事時，提倡股代表究竟有無權限參加投票？依常理言，提倡股之理監事既由認購提倡股機關或法團自行推選，則合作社股之理監事，亦應由合作社方面自行產生，但依據條文解釋，（準則第十八條）既規定由代表大會就代表中選任之，則提倡股代表似有參加選舉之權，此點實大有推敲之價值。

四、關於存款方面

甲、合作金庫以調劑合作事業資金為宗旨，在目前狀態之下，非吸收合作事業以外

之資金，不足以供給需要，是以合作社法新近規定，關於經營存放款業務之合作社，得收受非社員之存款，惟同法第五條復規定在有限責任合作社，不得超過其社員已繳股額及公積金額，在保證責任合作社，不得超過其社員已繳股額保證金額及公積金之總額，在無限責任合作社，不得超過其社員已繳股額之五倍及公積金之總額，又同法第三十八條規定上述之合作社，不能清償存款之債務時，理事負連帶清償之責，且須經過二年後，方得解除此項責任。此種規定，與儲蓄存款之意義，頗相磨合，所以保障存戶者，實至周密。惟既有此嚴格之規定，似可毋須再限定非社員之存款數額，以自絕外界資金接濟之源泉。

乙、前述第三十八條之規定，關於提倡股所派之理事，是否由派遣機關負責，抑由該理事個人負其責任？

五、關於放款方面

甲、合作金庫對於保證責任合作社之放款，普通均以該社之保證儲蓄為限，俾放款得獲法律上之保障；惟合作金庫既以調劑合作事業為職志，則其放款自不應僅以本身之安全為出發點，必也該項事業前途之是否有望，以為放款決定之資。例如各縣合作金庫之資本僅為十萬元，

辦理封倉放款之商榷

孔凡定

封倉放款，就是對於遠距離農產品寄押者施行押儲貸款的一種補救方法，在我國鄉村交通不便，本有其價值存在，惟其辦理之良窳，非特有關貸款之收回與效果之得失，且稍一不慎，可能成爲倉庫業的「黑市」。當茲本省省縣合作金庫與銀行界一致競向農村投資之際，此種方式必在採用之列，於此似應爲未雨綢繆之計也。

辦理封倉放款之倉庫，應明確瞭解封倉放款之意義，茲略舉如次：

(一)距離是否遠至某種程度，(如至少爲二十華里)此實有嚴守的必要，否則，易致可能寄押之押品亦逃避入倉。

(二)須調查倉庫週遭之農業環境以何種農產品爲最高，再決定收受封存之押品以若干種爲主，若干種爲副，並除去就地消費之數量，從而決定一個年度可能收受的數量，若因疏於精密統計之結果，致收受過多，可招致所封之押物，已佔入其就地消費之範圍，徒使動搖貸款信用，甚至陷於不能收回借款之惡果。

(三)封倉放款之增強，雖可爲流通資金之助，但如辦理不慎，且較信用放款爲無保障，故辦理時不應視若一輕快之事。

基於上述三點辦理之倉庫，應妥爲設計

與加意審慎，尙須選致具有工作認識與工作情緒豐富之人員，其條件最少應避免：

(一)負責任與工作認識工作情緒較低之人員，目前殊不易多得。是以各地農業倉庫類多發生不負責任與認識不清之弊端，如事前調查不確，手續不認真，查封數量估計不準確，再如徇情苟且，馬虎從事，即爲認識不足有以致之；及至由上層派員舉行覆查，則押品既有未行封存，散置雜竄之間；復有雖經加封，仍未完密，一經啓封，竟有變成空倉，或僅有不盡不實之數量，其爲平日仍在啓用殆無疑問，此種情形既經發生，又不能嚴守責任，經營當局每遇是類情事，真有解決無方之感。

(二)前項所述，其於無意疏忽之處，尙可尋求方式解決之，但遇徇情苟且，則往往無從爲上層所捉摸，如押而無物，押而不封，迨至覆查，一時設法爲之掩飾，或掩飾未了，則推爲工作太忙，未及加封，辦事人員一若爲告押者之辯護人，此習未除，封倉業務必無發展之一日。

以上病象，凡辦理倉庫業務之金融機關，必有其同感，但其察覺，並不以其表面化而易得根本杜絕，鄙意以爲須在杜絕之方法上力求科學化，而監督尤應訂有嚴厲條

且以有限責任爲多，而其放款則每達三十萬元左右，如省庫堅持保證責任之倍數，則每合作金庫借入金，亦僅獲此十萬之數，決不能望其業務之開展，以此例彼，合作社亦莫不如是，故合作金庫之放款，似應注意該社事業之是否確實有賴，不應拘拘於保證責任之限額。

乙、政府爲求銀行經營之健全，以保障存戶利益，維護社會秩序起見，對於銀行之舉辦信用放款，極端注意。而合作金庫規程規定各級合作金庫之信用放款除直隸行政院之市合作金庫及縣市合作金庫得對於各該區域內之信用合作社及聯合社爲信用放款外以對直屬合作金庫及同級信用合作社聯合社爲限推原其立法根據，大概由於信用合作社之組織，完全著重在社員之人格方面，乘所謂「正直資本化」之意旨而結合者，其社員之入社資格，規定較嚴，社員份子取擇較純，方之其他合作社，於對人信用方面較爲可靠，惟是此項規定，最近已不無可供斟酌之處；蓋

子、其他各種合作社在初成立時，經濟基礎未立，亦有無物可供抵押之苦，因不能獲得信用放款，不免業務停頓，殊失合作金庫調劑合作事業資金之原意。註、其他各種合作社，雖能以其在運銷中之社員產品，在生產中之生產品或原料

規，茲列舉如左：

甲、辦理封倉人員一切手續，均須秉承奉准之章則辦理，其有逾越章則者，概由辦理人員負其責任。

乙、各員辦理成績之良窳，作為各員工作之考成，其有疏於職守者，須受應得之處分。

丙、初行之封倉及查倉，應由辦理之倉庫切實於事先派員查訖後，再行核放，凡未經封查完訖，擅行貨放者，以贖職論。

丁、複查人員，分由辦理倉庫暨主管庫派定辦理之，其辦理時，倉庫施行隨時隨地之覆查方式，主管金庫施行不通知倉庫之覆查，以專責成。

戊、初查覆查之封條，須全部塗以漿糊，再緊貼於倉上，倉上之灰塵須行刷去，以使緊實，凡發現移動斷毀者，應即以收回借款，或拍賣產品抵償借款。

己、查倉封戶一律不准受封戶之供應。庚、覆查之人員，態度須謙恭和藹，處置須縝密確實。

辛、初查覆查人員分由主管金庫及倉庫分別派遣之，遵照章規行使其應行之處置。上列辦法，貴在嚴厲執行，故須明訂條文，並刊考成表，每日考成，以明責任；而於人事處置，宜不稍借情面，逾越辦理規則必須迅加懲處。茲將封倉放款每日考成表列后：

封倉放款每日考成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 號

項 目	數 數	量 金	額 在封人員(簽章)
穀類			
米			
豆			
油			
其他			
合計			

經理(簽章)

業務股長(簽章)

負責人員(簽章)

本表應每日填用，並須逐日由倉庫主管員填報，其主管金庫審核，送遞不便時，三日或一週送核一次亦可。

綜上所述，如能步步做到，面面顧及，則封倉業務庶可在有利狀態中發展，否則病象之演變，必伊於胡底。

，在舊賣中之貨品等等，提供抵押，但此類物品已由合作社保管及控制，且事實上如運銷中之產品及售賣中之貨品等，因時常收進銷出，買進售出，變化無定，致金庫於取得物權後，往往無法控制，而且監督困難，徒有抵押之名，而無行使物權之實。

寅、其他各種合作社供抵押之物品，往往為其將來擬收購之社員產品，或將來擬買進之社員日常必需品，而在借款當時，並無貨物存在，則在合作社尚未收購產品及進貨以前，事實上金庫之放款，等於信用放款，此種抵押放款，亦屬徒有其名。

卯、原此項規定之用意，在求放款之安全，但欲求放款之安全，儘可不必在抵押與否上着想，而應以放款對象之合作社，其組織是否健全，是否經營得法，業務方針是否準確等等為依據，而研究其信用之可靠程度，決定其能否貸放及貸放之數額，苟能如此，則其他合作社亦不妨貸以信用放款。

辰、更自純理論方面言之，合作社之不健全者，金庫根本可不允其加入為社員；反之健全之合作社，其社員合作社應均為健全之份子，則對於健全之合作社而貸以信用放款，又何至發生危險。綜上所述，關於合作社金庫規程第十九條之規定，似不無重予考慮之必要。

談談經建工作人員之配合聯系問題

施伯泉

經濟建設工作在浙江，可以說有着許多優良條件，首先是對明當局的積極領導，與整個機構體系的完備，簡單的敘述；也可分為運銷機構，交通機構，合作事業機構，合作金融機構，農業和手工業的技術改良推廣機構，還有各個建設部門的行政工作人員，和一大批的鄉村建設工作人員。他們把守着各個工作的崗位，在那裏拚命的幹，寢食不忙的求得事業上之成就。這不是個人的光榮事蹟，或者拿來當做升官發財的政治資本，而是一點一滴的供獻給國家的。經建工作人員的責任與熱心是如此。但是也有因為配合聯系上的未臻妥善，而減少了專業行程的速率，甚至因為孤軍深入，而抱頭敗退，或盤居不動，遭到了無法展開的苦悶。也有因為相互了解的不夠，而磨擦叢生，這是工作的損失，也是抗戰力量的損失，因此配合聯系，成為每個熱心工作部門的要求，我認為下面幾點是起碼的基本條件。

(一)健全個體。假使自己不健全，不能完成自身範圍內的任務，而要談配合聯系，這完全是依賴空想。譬如合作事業者，無法指導合作社成為社員大眾所擁護愛戴，進行合理的經營，不能指導合作社簿記，無法展

開特產運銷加工的業務，而埋怨合作金庫不大量借款，這是錯誤。合作金庫不能設法周轉資金，吸收存款，或不願儘量舉辦農貸。而覺得合作指導員常常代替合作社，向其索借的頭痛，這也是不對的。農業或工業機構的不能積極改良技術，準備良種良法物資原料設法推廣，而把責任委於金融資助不夠，合作機構不良上面去，也是一種「大家差不多」的躲避責任。譬如經建行政機構的工作人員，不設法統籌計劃，領導工作，而專門在公文上兜圈子，打官話，而發着推不動的牢騷，這也是自己遭受的不必要的苦悶，總之，自己的個體要健全，要有辦法，要充實，要拿得出貨色來，所謂「立己立人」，這才配談配合，我們要如所謂「為政如北辰，居其位而衆星拱之」，每個部門能成為中心，都得同人家配合，這是一個重要的條件。

(二)明瞭對方。拾輪有拾輪的困難，拉車有拉車的苦楚，假使不明瞭對方，那一定會抹煞他的優點，苛責他的短處。譬如合作金庫的借款，至少也應該有一些最低限度的，傳票出入和調查上的手續，但是合作指導員往往會站在合作社或農民方面，來批評這些手續的多餘，而引起了金庫方面的手忙脚亂，或勉強應付，如行政機構中的經建人員。往往苛責下鄉工作人員，推行政令，調查材料，和指導改進的不力，不普遍，而忘記了他們整天在跋山涉水，汗流如雨的奔波。這會損害了工作者的情緒，而影響工作效率的，相反的，下鄉工作者忽略了上層行政方面的統計，彙報設計，或呈復核辦。而隨便的拋棄了那些調查報告，審核的寶貴材料，給他戴上一個帽子，叫做「事務工作」這會急壞了上面滿筆以待的同志們的。再譬如下級推廣人員，憑着自己周圍工作環境的需要，拚命向上面要看培育成功的良種，改良母牛，波蘭特支那，獸疫血清等等農工業的改良產品，而一點不願諒農工業改良推廣機關，對於經費人力的限制，環境條件的不夠，而片面的覺得對方工作人員的不力，而發生無法推廣，無力改良的苦悶這也是不明瞭對方的緣故，其餘像許多合作社與上級運銷機構，各運銷機構與交通機關，金融機關，都需要明瞭對方，互相諒解和提出適當的要求，「知己知彼，百戰百勝。」「有諸己而加諸人，無諸己而非諸人」。困難大家解決，成功大家享受，這才能加強相互間的配合聯系。

(三)一個共同的認識。共同的認識，是解決一切問題進行一切計劃的基礎。我們建設工作的同志，更需要有一個共同的認識，譬如：中國的社會性質問題，戰後的農村經

濟情形，目前的整個建設計劃，或者抗戰建國以後，所建新中國的經濟形態，三民主義的經濟政策，甚至國際時事，抗戰現勢。都要有個研討與共同了解的機會，這對於決定工作，推行事業，是有非常大的幫助的。這樣才不會「仁者見仁，智者見智」陷於各不相謀的境地，同時也不會妄自尊大，妄自尊大，認為自己是站在一個不着力，受人支配，受人擠軋的地位，不足以助成事業之推動，或者唯我獨尊，一切以自己的部門為先決條件，或者這部份的輪齒動了，那部份還遲滯着不動，領導者苦無綱領可挈，推動者苦於機構不靈，鬧成種種阻礙，所得者何？損害工作而已，具體辦法，當然是多開聯席會議，多寫真實的工作報告，專題討論更是要的！

(四)一個共同的事業計劃。有了共同的認識，還是一種原則上的同意，要談配合聯系，必要有個基礎和準繩，共同分工合作，和衷共濟，循序而進，這個事業計劃，一定要估計周圍環境和客觀，需要來產生的，並使決定一個中心事業，譬如接近地區的經建工作，中心事業，是對敵經濟封鎖，搶運物產，以防資敵，在浙東後方，則為增加食糧，生產，改進，特產的產製，運銷為中心事業，有了這樣的決定，則一切合作，金融、交通、技術、等機構，及工作人員，均須循此中心任務，配合運用，不致重複碰頭，

力量抵消，我們看二十八年度補充各作的比較成功，完全因為是建設當局的各個計劃，熱烈號召，積極推動。和各種建設機構的合力工作；但是內容還似乎貧乏，不普遍。凡事「預則立。」計劃是事業之母，要配合聯系的運用，尤須有一個作為準繩的綱領。「英雄所見略同，」不過是偶然的現象而已，所以共同的事業計劃，和指示出中心工作的重心，是配合聯系的前提之一。

(五)坦白的檢討，與嚴格的檢查。有了共同的認識，和共同的事業計劃，當然可以檢討與檢查，檢討是指示出工作的作風，方式，態度與運用上的技術問題。檢查是指示出成功的多少，進度的快慢，勤惰的考績，和事後的結果等問題。這都是坦白過去，指導將來的最好方法，不曉得成功的所在，和困難的原因。是事業上面最苦悶的事情。所謂坦白檢討，當然是不客氣的提出缺點，和直捷了當的批判。嚴格的檢查，當然是一點一滴的以數字來回答，當然不是吹毛求疵的攻擊，也不是「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相互蒙蔽。那些專以頹唐尚文的公文字樣，當然也不具檢討的本意。誰不健全自身，誰不能配合對方，整個事業成功了多少，當然一目了然，對於錯誤所處的態度如何，便能確定某一部門的工作人員，對於事業的認識如何！

多的條件，還需要有一友善的，站在討論立場，含有檢討性質，幫助解決問題，包括各方面的，把握着中心事業，能與工作者同甘苦的視導制度，作為上層與下層，橫的縱的一個最適當的聯系，這與在公文上的呈請示遵，辦理具報，有著精神上、內容上、的不同點，視導者非但是視察員應負的責任，也是各主管科，主辦者應做的工作。尤其是機構龐大的建設當局，健全了視導制度，才貫通上下，加強了相互間的配合。

二期抗戰是艱苦的進行着，堅持着！渡過了最艱苦的一段，必能掙扎出光明的前途。敵人的政治經濟進攻，是這樣的毒辣，我們建設同志，應該負起自己的責任來，執行絕的抗戰經濟國策，改善人民生活，充實抗戰力量！配合政治文化創造一個三民主義的新中國，我們要充實自己，配合全體，了解問題，解決問題，推動我們經濟建設的時代大輪，向前邁進吧！

鄉建通訊半月刊 第二卷第六期

民國二十九年一月廿日出版

編輯兼 浙江省政府建設廳秘書室
 印刷者 浙江省手工業指導所印刷廠
 經售處 本省各大大書局
 定價： 每期零售五分
 半年四角五分
 全年八角

(寄費在內 郵票通用)

戰時農業建設應有的動向

李仁柳

農業建設的成績，必須是經過農業推廣的手段，明明白白的在廣大農民羣的實生活上表現出來，才算得可靠。一切農業技術的研究試驗，儘管書面上的報告如何堂皇、漂亮、而與民衆的要求，或與民衆的接受能力距離得像天地一樣遠，不適合於推廣，那就等於閉門造車，一無用處。

所以農業推廣事業的成敗，除了推廣人員必須要有專門的訓練，能克苦耐勞，熟悉農村情形的富有事業熱忱的青年去充任以外，最大的關鍵，還是在農業技術機關研究試驗的時候，對於作物品種的改良，及農業技術的改進，是否以現實農家的需求及其接受能力為依據？研究試驗的結果，是否確實可靠？農業推廣直接主管機關的督導方針有無錯誤？……等等的問題上。

現在，當我國對敵人日本帝國主義者堅強的抗戰已至第四個年頭的現在，發展大後方農業建設的要求，更見得迫切。惟這時候農業建設的實踐，首先須明白當前的農村經濟機構，是已經或多或少地起了變化了：

第一是由於原有墾殖的衝抽，和難民遷入，使農村中耕地的使用担起了頗大的變動；第二是由於戰時交通路線的破壞，

通工具的缺乏，物產運輸非常困難，物價每被少數奸商壟斷操縱，農民在農產品出售和日用品買進價格的「剪刀差」上，吃了很大的虧。第三是日用品必需品價格的昂貴，農家日常生活的支出增大，負擔加重，農業生產成本提高，使農家經濟愈呈蕭條之象，農業再生產難以持續，更難以擴大！

從這裏，我們深刻的認識，農業技術的研究試驗和推廣，是一樁事業的兩個階段，這兩個階段的工作界別必須劃分清楚，使各有專人負責，可以加強各自的責任心，以免於工作上發現有缺陷的時候有彼此推諉責任的毛病。但彼此的聯系，却又必須力求密切，因為這兩個工作的階段，事業原是一貫的，如農業推廣人員需要農業技術機關提供推廣材料，解決技術上的困難問題，農業技術機關也應該儘量徵詢深入農民羣的農業推廣人員的意見，隨時通過農業推廣人員作當前農耕制度，農業技術，農業經營，以及農家經濟概況等等的調查，以為研究試驗的依據。這就是所謂「分別負責合作做」，惟有能如此

能收相輔相成之功。

戰時農業人口發生了頗大的變動，地方的淺見的地主利用其耕地所有權，

以移轉租佃關係，加甚其對於農業勞動者的剝削；我們知道，這是阻礙着農業生產力底發展的。這時候，政府應嚴格執行已經頒佈的改善佃農生活的法令，以扶植改進農業技術的基本條件，一方面更應積極倡導集體經營的優待辦法，不論官荒私荒，都應有計劃的限期開墾，或營造森林。這樣將農業生產力和可耕地的關係調整起來，才能充分的發展農業建設事業。

各縣或各重要市鎮，都應有農倉的設置，農產品的運輸和分配，更應有統籌辦法，頂好是能夠普遍成立運銷合作社，農產品的運銷，由農業生產者自己的人來負責，使農產品的價格不為少數奸商所壟斷操縱，農產品銷售的利得，不為少數中間商人所奪取。農民經營農業的利潤為自己所有，才能逐漸改善農民生活，提高農民力耕的志願和興趣。釀酒、造醋、製糖等的消費，應予合理的限制，以免浪費食糧，影響軍糧民食。

到現在為止，各地農業資金的貧乏，是一個很普遍的現象，戰事起後，各金融機關紛紛緊縮，這一現象尤成爲嚴重的問題；活動農村金融，加強農業資金，實爲當務之急！因此，個人以爲今日政府，對於下列幾件事，是急須切實的執行起來的：

- 一、改良舊式的當典辦法。
- 二、嚴格的取締高利貸，實施政府法定利率。

三、改善並擴展農村金融機構的組織。

四、擴大合作社貸款範圍，手續力求簡單化，以便利農民的借貸。

五、嚴格取締以剝削為目的的偽合作組織，充實各地合作組織的內容。

六、發行復興農村公債，鼓勵農業投資。

戰時農業建設的方針，針對着敵人的窮兇極惡的掠奪資源，傾銷仇貨，攫取法幣，以期奪取外匯，實施其「以戰養戰」的毒計，自然應該儘可能朝着農村自給自足經濟的方向努力。半殖民地性的中國農村，在帝國主義者的商業資本的控制下，農業商品化的程度已經相當高，敵人軍事上佔據了「點」和「線」，在經濟上是可能控制「面」的。所以我們要在每一「面」中，樹立自給自足的經濟基礎；農業生產的大前提，要以供給一個區域內的消費為目的，是供外銷的特產，在特產管理機關的管制與搶購下，當可儘量的增高產量，改善品質，以期促進外銷，加強外匯，穩定國家金融基礎；棉花、苧麻、大麻等的軍需作物，要在軍政當局有計劃的督導下，相當的發展。

一個基本的認識：是農業建設的任務，決不是單純的技術改良工作所能包負得了的；最重要的如農業技術、農業推廣、農業合作、與鄉村教育、鄉村自治等部門，都必須妥切的配合起來，聯成一氣，才有辦法。尤其是推廣和合作，本質上同是一種農村社會運動，更必須緊挽着手，亦步亦趨，積極的推動廣大農民羣的力量，齊在一條路線上，朝着工作的目標邁進，才能把握住戰時的特殊環境，完成戰時農業建設應盡的任務。

「節約建國儲蓄券」之內容

分甲乙兩種，均以國幣為單位。

券類	甲種券係記名式，不得轉讓。 乙種券係不記名式，可以自由轉讓。
券額	分國幣五元、十元、五十元、一百元、五百元、一千元六種。
期限	甲種券最少半年，期滿即兌取一部或全部本息，或繼續存儲。 乙種券最少一年，期滿按照券面數額兌付。
利息	甲種券週息六厘至七厘半，外加紅利。 乙種券週息七厘至八厘半，每半年複利一次。
特點	意義正大——以人民儲蓄輔助建設。 本金穩固——由郵政負責政府担保。 利息優厚——有定期之利活期之便。

十個月來的海溪鄉第六保示範農場

董煥然

由於區域性的限制，農業上的良種良法，並不能如意地一下子可以推廣得十分普遍。

因為各個地區的土壤組織，肥瘠成分，氣溫雨量 and 陽光等等農業生產上的主要條件，都是隨地不同的，所以就決定了農業經營形式的隨地而異。

我們爲了使農業改進工作，做得普遍而有效，實有建立系統的推廣機構的必要。我們浙省當局，於原有的省農業改進所，縣中心農場，區繁殖場以外，又自去年三月份起決定增設最低層的鄉保示範農場，它所具有的特點是實施：公有、公營、公享。這一最低層機構的樹立，使農業推廣工作，打定了下層基礎，使農業上的良種良法，可直接深入民間，有把握的展開農業改進工作。

伍廳長創設有示範農場（保田），是希望一方面作爲農業推廣的基層機構，農民的實際農事訓練的場所，而有保民參加義務的集體勞務，將保田的收益作爲鄉保政教經費，爲農村建設事業，樹立經濟基礎。

海溪鄉第六保示範農場，是本着伍廳長宗旨創辦起來的。自去年四月間成立到現在，已十個多月。創辦經過，成效怎樣？都值得提出來向各方面報告一下，現在且分幾

點來說。

一、擇定場地

海口區山脈連亘，耕地稀少。在增加戰時農業生產的要求之下，我們除了開墾荒山以外，更要求在原有耕地上，增收到更大的產量；這樣便要求着我們作農業技術的改進，良法良種的推行。

以示範農場作中心，來策動農業改進，這是我們預定的目標。爲了能起更大的示範作用，我們決定在本區十鄉中，田地面積最多的海溪鄉（約有千餘畝），先行創辦。

恰好，當海溪第六保大路旁邊，給我們找到一塊朱姓祭田，面積十畝餘，每年產穀約在五十担左右，值一百二十餘元，這一筆款子，以往每年都由輪種年頭，分清開端午中秋三季，購買餅肉按照族內每家人口的多少，平均分散，大戶人家，可以得到好幾斤餅肉來過節，可是這十畝田每年的最高收穫量，也只不過五十担，輪種年頭不但不能得到一些租穀出息，年成不好還要賠累。後來索興經公衆決定，每年收成除去一些經營開支以外，所餘全數供作祭掃之用。這樣，因

爲輪年反正得不到利益，收量少也不至受到虧損，耕作經營也就更加馬虎，這十畝田的收穫量也就從五十担減退到四十多担了。

取得這十畝田作爲保示範農場（保田），步驟是這樣的：起初我們是先同鄉長說定，通過他的關係，再去同朱姓的族長，保長和校長商談，起初他們都在疑慮着我們要將這十畝祭田沒收掉，經過我們多方面的說服，他們才逐漸贊成我們的「保田」計劃。

四月九日那天，在朱姓祠堂（即保辦公處）內，我們召集朱姓的各房族長，商討示範農場的設立問題，當天由區長親自出席指導，還有鄉長王環初、小學校長西園村合作社社長和二位指導員列席，在區長的一番講解以後，接着便引起對於「保有」問題的熱烈討論，有贊成的，也有想候明年再來實行「保有」的，最後總算已經正式確定，將這十畝祭田，改爲「青田縣海口區海溪鄉第六保示範農場」。

二、組織管理委員會

場地既經確定，接着我們便要草擬示範農場章程，在一次談話會上，各個負責人都一致認爲要組織「管理委員會」，來負責場內許多進行上的大小問題，並準備在保民大會上共同討論決定。

保民大會是在五月二十日召開的。在開

會前，我們有了一個很好的發動，同時「保田」是一個嶄新的東西，更引起了他們奇異的興趣。當天夜裡，除了在較遠山頭的一小部分保民，未能到會外，參加會議的戶長有八十餘人，還有保里的老頭子、老太婆、家庭農婦都來參加了，大批的小孩子也來湊熱鬧，這一次的到會人數，竟打破了以往幾次保民大會的紀錄。

到會的保民簽完了到，保民大會開始了，先舉行過儀式，當主席的保長報告了開會宗旨，接着由區長將設立保示範農場（保田）的意義，詳細的向他們解釋一遍，並針對着部分人的自私心理，作一個很大的克服工作。

接着便開始討論示範農場章程和管理委員會組織規則（章程附後），每一條文都引起他們熱烈的發表意見，最後推定示範農場管理委員會，並決定各組組長。

示範農場管理委員會，是一個處理示範農場經常事務的組織。設委員十一人，除保長。西園村合作社社長和玉衡初級小學校長為當然委員外，餘由保民大會就保公民中公推，並以保長兼主任，校長和合作社社長為常務委員，以使管教養三方人士，通力合作，推進場務。茲將保示範農場管理委員會的組織規則和組織系統圖附錄於后：

海溪鄉第六保示範農場管理委員會組織規則

員組織規則

- 一、本會根據本場章程第十五條之規定組織之。
- 二、本會會址附設於本保保辦公處內。
- 三、本會設委員九人除本保保長校長合作社社長為當然委員外，餘由保民依法選舉之。
- 四、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本保保長兼任，常務委員二人由本保校長合作社社長分任之，下設總務、工、保管、推廣四組，各設組長一人，均由委員中互選之。
- 五、本會各組之職掌如下：

1. 總務組：

- (一) 關於對外之交際。
- (二) 關於文書之來往。
- (三) 關於肥料種子及工具之添置或租借。
- (四) 關於不屬其他各組事項。

2. 工組：

- (一) 關於各隊之工作分配。
- (二) 關於各隊之工作考核。
- (三) 關於各隊隊員之獎懲。
- (四) 關於工具耕牛之準備。

3. 保管組：

- (一) 關於農具之保管。
- (二) 關於收穫品之保管。
- (三) 關於經營工具之保管。

4. 推廣組：

- (一) 關於宣傳農業示範之意義。

(二) 關於推廣優良品種。

(三) 關於推行新技術。

本委員會每月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開臨時會。

七、本會對保民大會直接負責，每次保民大會時，由本會主任委員報告經營狀況，並於每年十二月底公告支付賬目。

八、本會職員均為義務職。

九、本章程由保民大會通過後，呈報鄉公所轉呈區署核轉青田縣政府備案施行修正時亦同。

場務進行

(一) 征工辦法

在場務開始進行以前，首先必須規定征工辦法。示範農場之經營勞力，由保內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壯丁平均負擔，這是在農場章程上規定了的。不過我們為了使征工能做到公平合理起見，經訂定征工辦法，對於身體殘廢和應征服役的壯丁，以及負責實際責任的管理委員（主任常務委員和各組組長），准予免服勞役，其他合格壯丁，均應一律參與勞作，並經全體保民決定，凡應服勞役壯丁，不願服役時，均應每日出代役金五角雇工代作，這樣不會受到一部分上層分子的操縱，使勞役都落到貧苦農民身上。

(二) 農作示範

示範農場所需的種子，由區繁殖場供給

，對於技術方面，由縣中心農場派指導員一人駐鄉指導。去年種植稻種，由繁殖場供給純系中稻一號稻種，因係試種，地土氣候

品	種	行	距	株	距	抽穗期	成熟期	種植畝數	備	註
純中稻	一	八	寸	八	寸	八月中	九月中	五	畝	改良種
細葉青	一	尺二寸	九	寸	八	月初	八月初	五	畝	普通種

在與區繁殖場取得密切合作之下，各種農業上的示範工作，我們都初步的做到了。如播種水稻，採用合式秧田，以使株行間都有正確的距離，每穴插秧根數由八根到十根，使農民對於新法有一初步概念。當本區奉

令推行堆肥運動時，我們就在示範場旁邊塘地上堆了三大堆的堆肥，作為示範。秋收後種植小麥時，我們採用純系九號小麥，用行距一尺的條播法，在播種前，並當衆先行試驗過溫湯浸種。在我們多方宣傳之下，該保附近保民均先後申請借小麥良種，保證他們不會發生黑穗病。對於肥料的使用，並將草木灰與人屎分開使用，使肥分不致喪失。

四、管教養衛機構的配合

海溪鄉第六保，可夠得上一「示範保」的稱呼。這里不特是有保示範場的設立，而且管教養衛四部門的組織都相當配備，管的

，恐怕不合適，只推廣了五畝，其收成

收成太大。茲將去年種植稻種情形簡表列下

建立起來經常的聯繫。合作社與示範農場的經濟關係，是相當密切的，示範農場購買肥料支付生租等經營上的資金，由合作社貸給，申請多作借款，由合作社代為保證。秋收後，因值新穀上市，穀價較賤，農場產穀，經保民大會決定，全部由合作社購買，以便將來可以平價出糶，使社員（保民）仍舊可以享受到利益。農場的經營資金和保辦公費，均用主任名義，存放到合作社里去，每月照樣可以得到一分利息。

那末怎樣以示範農場作中心，來配合這四大部門，並運用其機構的力量，來謀求場務的推進呢？

首先，對於管理委員會，我們確定了以保長兼任主任委員（保長並兼任保任務隊長），以合作社社長和小學校長來兼任常務委員，這已打下了一個配合聯繫的基礎。服務隊的小隊長，以由甲長兼任為原則，以便容易指揮隊員。

示範農場的中耕工作，由壯丁來負擔。在中耕以前，通知學校趁星期日勞作課或課外時間，指派學生來場拔草，並先由學校教師講一些農事常識，及示範農場意義，服務學生，則每十人編成一隊，以一人任隊長，使起監督作用。舉行隊員農事訓練，並聘

五、收穫分配

上年示範農場種植的五畝純系一號中稻，是採取新法種植的，最初生長抽穗情形，比士種細葉青為佳，給農民印象相當良好，後以生長過期，遭大風打翻，致五畝收穫量，不能如預期的較普通種增收百分之三三

收穫的那天，我們舉行了一個盛大的收穫典禮。收穫水穀，由管理委員會選保民當

面秤過，再交由保管組組長負責去晒乾保藏。十畝稻的收穫量，共收穀四十五石七斗五升，照時價全部賣給西園村合作社，除去一切經營上的另雜開支，結餘法幣一百另四元。這筆款子經召開保民大會決定分配辦法如下：

一、以百分之四十為公益金（以百元計算），計四十元，外加結存餘洋四元，計共四十四元。以二十四元充保辦公費，二十元充甲長訓練費。

二、以百分之四十為公積金，計四十元，以二十元作營業資金，餘二十元充朱姓水確修理費。

三、以百分之二十為酬勞金計二十元（每一壯丁平均得酬勞金二角五分，管理委員每人五角）

在分配收穫的第六次保民大會上，先有主任的六個月來的場務總報告，支付賬目並于次日公佈週知。純收益的分配，是相當合理的，此後，第六保保長可以每月得到二塊錢的津貼。他自己是不大會辦公文的，他此後決定在二塊錢當中，每月拿出六角，津貼學校校長，請他代為辦理鄉家公文往來，並且以後不致像先前那樣一做保長，賠大本一了。剛好那一次，全區將舉行甲長集訓，每甲籌集訓練費二元，在保民大會上，大家決定將公益金項下，除去保辦公費餘下的二十元（第六剛好十甲），充撥甲長訓練經費

，這樣，保長便可以不要再往保民頭上去分攤了。

農場旁邊的一座水確，是朱姓公有的，族人確米可以免稅，規定在祭田收益項下，劃款來修理的，今年水確要總修理一次，我們變通的在公積金項下，劃二十元作修理費，使公益事業，仍舊可以維持。

六、經驗與問題

一、可作為示範農場的田地（公產），在農村中是普遍存在，不過要完全提為「保有一，在充滿封建勢力的農村社會，除非政府決心推行，是不容易辦到的。海溪示範農場的成立，祇可以是政治工作與政治力量配合運用的成功。

二、要農民參加集體工作，做到「先我公田，後及我私」並不難，只要我們加強政治教育，使他們明瞭示範農場和集體勞動的意義，並實施勞動競賽，多方的獎勵，提高他們勞動興趣，發揮集體生產的積極性。

三、勞力的征用，須要做到公平。其次，征工平均數也很少（海溪示範場十畝地每壯丁僅服役二工），對於農民生活的影響很小，所以推行保示範農場，征工耕作是不成問題的。不過農作時間，大致是相同的，為減少妨害他們自己的工作，應於數月前先通知他們，使他們先將自己工作，調排定當

四、在山區中，推行示範農場，大面積（依省農業推廣暫行條例須每戶三十畝以上至五十畝）的土地，不易找到，與農民交換，易起糾紛。其次，征用田地面積較窄也無妨，況且採取多角式經營，既可儘先試驗出本地適合的良種良法，並且可以減少損害，免使農民發生不良印象。

五、推動保長去籌設，比較順利，因為保長對本保公產田地，既較為明瞭，同時示範場還可以部分的供給他的辦公費用，可使他更能熱心從事。不過主要的，我們要使他真正明瞭保示範農場的意義，克服他以個人為出發點的私利心。

六、農民企望農業改進增加生產的情緒，是相當高的，可是由於他的保守性和怕失敗，他們仍未敢勇於採用良種良法。所以我們推行良種良法，須先有把握，還要指導人員能將實際技術傳授給他們，否則仍是他們的老套頭，是無法建立他們對於新農業推廣的信仰的。

七、須絕對防止劣紳的操縱或中飽情事的發生，派工要做到絕對公平，使貧農佃農不致受到吃虧，收益分配，應召開保民大會來決定，以民主方式來解決。